

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收費一覽表(稿)

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、教育部113年01月2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83855D號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條文修正公告、教育部112年08月0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94233A號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(使用費)收費數額規定及本校112年1月09日112學年度第二學期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議決議辦理收費

類別	年級	高三							高二							高一				
	班別	音樂班	語資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數資班	音樂班	語資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普通班	數資班	音樂班	語資班	普通班	數資班	
	組別	音樂班	語資班	人社A	人社B	自_理工	自_醫農	數資班	音樂班	語資班	人社A	人社B	自_理工	自_醫農	數資班	不分組	不分組	不分組	不分組	
	班級	1	2	3-5	6-9	10-11	12-15	16	1	2	3-5	6-8	9-10	11-15	16	1	2	3-15	16	
學雜費	學費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
	雜費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1,740	
代收代付費	實習實驗費	—	—	—	—	320	320	320	—	—	80	80	320	320	320	80	80	80	80	
	電腦使用費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550	550	—	如備註說明				—	—	550	如備註說明	—	
代收代辦費	課業輔導費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1,512	如備註說明				1,512	—	1,134	如備註說明	1,134	
	教科書籍費(備註)	546	546	844	546	1,202	1,530	1,530	776	1,469	1,479	1,469	2,135	2,463	2,463	1,237	2,201	2,201	2,201	
	班級教室冷氣使用維護費	—	180	180	180	180	180	180	—	180	180	180	180	180	180	—	180	180	180	
	琴房冷氣使用維護費	200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200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200	—	—	—	
	班級費	100						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	校外教學費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5,500							—	—	—	—	
	課程補充資料印刷費									195										
	游泳池水電及管理費									305										
	家長會費									100										
	學生平安保險費									175										
	午餐費	51元/每餐；高一(91天)4,641元；高二(88天)4,488元；高三(54天)2,754元																		

- 備註
- 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」自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起，就讀高級中學學生，免學費。(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、重讀之學生不在此限)
 - 各年級學生一律按照學校製發之註冊繳費單上所列金額繳費。(請核對班級姓名)
 - 其他相關代收代付費條列如下：依同學實際參與或業務單位調查需繳交費用：
 - 有選修自然學科者須繳交實習實驗費：高一(80元)、高二(修習自然學科4學分以下者80元；修習自然學科5學分以上者320元)、高三自然組(320元)。
 - 電腦使用費：選讀「電腦」相關課程並實際使用電腦者，應另繳費，每週排課1節者400元，每週排課2節者550元，每週排課4節以上者850元。
112-2(本學期)授課2節班級為102班、109-115班、201、204-206、208-209、212、214、316班；授課4節班級為210班。
 - 課業輔導費依各班第八節每周開課天數決定，每週開課一節者繳378元(209班)、每週開課兩節者756元(206-208、213班)、每週開課三節者1,134元(102-107、109-111、114、116、203-205、210、211班)、每週開課四節者繳1,512元(108、112-113、115、202、212、214-216班)。另高三全年級不開輔導課。
 - 高一閩南語、高三語資班、高三普通班、高二普通班(人社組)因個人選課書籍費略有不同(尚未加選修書籍費)，教科書單價公告於屏女首頁，請自行參閱。
 - 學生宿舍水電與管理維護費(4200元/一學期)；使用冷氣者加收學生宿舍冷氣維護費200元。
 - 蒸飯費120元；腳踏車停放費45元。
 - 普通教室、學生宿舍及音樂班冷氣使用電費，每學期使用冷氣期間，按實際用電度數每度以5.3元計算(購買儲值卡)。
 - 重補修每學分240元。
4. 注意事項：註冊單繳費之手續費依超商、郵局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匯款手續費規定收費，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起，免繳交學校回執聯，以學校查詢繳費紀錄為準。